

106 學年度嘉義大學特殊教育學系模擬教甄實施計畫

一、目的：為增進本系(所)畢業生或研究生教師甄試之試教與口試能力，協助學生通過教師甄試，方舉辦此研習。

二、對象：

(1)嘉義大學特殊教育學系大五畢業生。

(2)嘉義大學特殊教育學系畢業生或研究生，並已完成實習與通過特教教師資格檢定者。

三、辦理時間：107 年 01 月 06 日(六)上午 8:30 到 16:30

四、地點：嘉義大學民雄校區行政大樓

五、辦理方式：由歷年通過教甄之學長姊共組成輔導團，負責規劃模擬教甄與擔任評審與講師，模擬教甄分為試教與口試兩部分，並採交替進行的方式，請於報到時間內確實完成報到手續以維護流程順暢：

(一)試教：

類組	範圍	時間	備註
身心障礙	依據國民中小學九年一貫課程綱要 語文(國語)、數學、特殊需求領域(社交技巧、學習策略) 課程大綱，由試教者「自備」教學內容。	每位試教者分配時間為 20 分鐘。每位試教者分配時間為 20 分鐘： 教學演示 10 分鐘、講評 10 分鐘 。進入試教試場即開始計時，含教具準備及佈置時間，9 分鐘一次短鈴，提醒剩 1 分鐘，時間到響長鈴。	1.現場僅提供「A4」影印紙，其餘教學所需教材教具等器材請自行準備，考場不予提供。 2.試教結束後，接著針對試教內容及教案進行講評及回饋，9 分鐘一次短鈴，提醒剩 1 分鐘，時間到響長鈴。(為保講評品質與流程順暢，未講評完的部分於私下自行交流。)
資賦優異	依據國民中小學九年一貫課程綱要 數學、自然與生活科技領域 課程大綱，並融入 國小階段資賦優異學生特殊需求(情意、領導、創造等課程) ，由試教者「自備」教學內容。		3.試教者皆需準備 教案一式三份 ，內容以 單面二頁或雙面一張為限 。

(二)口試：

1.時間：每位應試者分配時間為 20 分鐘：**口試時間 10 分鐘、講評 10 分鐘**。進入口試試場即開始計時，9 分鐘一次短鈴，提醒剩 1 分鐘，時間到響長鈴。當口試結束後，接著針對口試內容及備審資料進行講評，9 分鐘一次短鈴，提醒剩 1 分鐘，時間到響長鈴。(為保講評品質與流程順暢，未講評完的部分於私下自行交流。)

2.口試內容：以教育理念、班級經營、學生心理、輔導方法等為主。

3.準備資料：每位口試者可斟酌自備個人檔案或資料，如：三折頁、個人檔案夾。

六、試程安排：主要分成試教、口試及綜合座談三大部分進行，詳細如下表所示。(最後版本將依據考生人數調整時間)

107年1月06日 星期六	
08:30-08:50	報到時間
08:50-09:00	考生準備/講解考試規則
09:10-10:10	試務進行時間
10:10-10:20	中場休息
10:20-11:20	試務進行時間
11:20-11:30	委員討論
11:30-11:50	綜合講評
11:50-13:20	午餐時間
13:30-14:30	試務進行時間
14:30-14:40	中場休息
14:40-15:40	試務進行時間
15:40-16:00	中場休息
16:00-16:10	委員討論
16:10~16:30	綜合講評
16:30~	賦歸

七、服裝要求：請穿著以「參與教師甄試的規格」的服裝出席模擬教甄。

八、觀摩要求：觀摩者雖無須填寫回饋單，但請觀摩者保持安靜、彼此尊重。

九、午餐費用：請當天自備零錢繳交午餐費用。

十、場地器材：摠鈴 8 個、碼表 8 個、三角桌上型立牌 32 個、相機 8 台、A4 紙 4 包、簽到板數個、膠臺 4 台、筆(簽到用)、廚餘垃圾桶、小幫手回饋單、滿意度調查回饋表、粉筆。

十一、場地標示：身障試教 1、身障試教 2、身障試教 3、身障口試 1、身障口試 2、身障口試 3、資優試教、資優口試、休息區、報到區、應試順序表。

十二、無提供錄影服務，如需錄影，請考生自行找人協助。